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 (1) 建議回購及註銷根據2019年A股
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
(2) 建議減少註冊資本；
及
(3) 因建議減少註冊資本而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在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提議，在將予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批准，以批准（其中包括）(i)建議回購及註銷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8月15日採納的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ii)建議減少註冊資本；及(iii)因建議減少註冊資本而建議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1. 建議回購及註銷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

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的有關規定以及回購及註銷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的提案，且因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下的三名參與者離職（「**建議回購及註銷**」），本公司擬以每股人民幣11.90元的回購價回購及註銷合共69,750股發行給該等參與者的限制性A股股票，且已因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實施2021年度資本化儲備而調整。

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的規定，此前已向該等參與者授予69,750股限制性A股股票，且已因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實施2021年度資本化儲備而調整，但該等股票仍處於鎖定期。上述參與者中，Yu Wu先生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康龍化成（成都）臨床研究服務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及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Yu Wu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向Yu Wu先生購回限制性A股股票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0.1%，故該交易將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3(1)條及第14A.76(1)條項下有關關連交易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定義，該等參與者均不是本公司的關聯人士。

回購及註銷69,750股限制性A股股票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將由1,191,224,554股減少至1,191,154,804股，而註冊資本則由人民幣1,191,224,554元減少至人民幣1,191,154,804元。

回購及註銷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不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實質性影響。

2. 建議減少註冊資本

鑒於上述建議回購及註銷根據2019年A股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董事會建議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本公司股份總數將發生變化。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191,224,554股減至1,191,154,804股，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91,224,554元減至人民幣1,191,154,804元。

由於上述本公司註冊資本變更，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91,224,554元（分為1,191,224,554股股份）變更為人民幣1,191,154,804元（分為1,191,154,804股股份）（「**建議減少註冊資本**」）。

3.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鑑於本公司註冊資本減少，董事會決議通過以下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統稱「**建議修訂**」）：

修訂前	修訂後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91,224,554元。	第六條 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191,154,804 元。
第二十二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1,191,224,554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990,199,804股，H股股東持有201,024,750股。	第二十一條 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 1,191,154,804 股，其中境內上市內資股股東持有 990,130,054 股，H股股東持有201,024,750股。

上述變更最終以市場監管部門批准的結果為準。

在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之前，現有的公司章程將繼續有效。

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以中文編製。倘英文翻譯與中文版本之間存在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董事會已決議在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決議案，授權董事會委託本公司管理層向相關監管部門辦理該等修訂所涉及的審批及備案手續，並根據監管部門的意見對該等公司章程的修訂措辭作出調整。

一般事項

董事會認為，建議回購及註銷、建議減少註冊資本及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回購及註銷、建議減少註冊資本及建議修訂須經股東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審議及批准。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回購及註銷、建議減少註冊資本及建議修訂詳情的通函，連同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3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陳平進先生、胡柏風先生、李家慶先生及周宏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周其林先生、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 僅供識別